附件2

资格复审提交材料

1.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验原件留存复印件，正反面复印在同一纸面上）

2.《2022年聊城市审计局所属事业单位公开选聘工作人员报名推荐表》

3.1寸近期同底版彩色正面免冠照片3张（须与网上报名上传照片同底版）

4.笔试准考证

5.《诚信承诺书》

6.学历、学位证书（验原件留存复印件）

7.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应聘介绍信》。现工作单位与报名时工作单位不一致的，应出具与原单位解约的证明材料和现工作单位签订的聘用合同及同意报考证明。

8.有工作经历要求的，须提交有用人管理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工作经历证明，以及相应的佐证材料（验原件留存复印件）

9.《事业单位聘用人员登记表》（最新聘用）或《公务员登记表》《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工作人员登记表》（须加盖组织人事部门公章）

10.取得编制途径及相关证明材料（须加盖组织人事部门公章）

11.留学回国人员应聘的，除需提供《简章》及《应聘须知》中规定的相关材料外，还要出具国家教育部门的学历学位认证、我国驻外使领馆的有关证明材料。

12.《2022年聊城市审计局所属事业单位公开选聘工作人员报名推荐表》《诚信承诺书》《笔试准考证》可于6月9日下午16:00前登录聊城人事考试网（www.lcks.com.cn）下载打印。

13.应聘人员提交材料时，须提前将以上各项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准备齐全，并将需要留存的材料（原件、复印件）按以上顺序整理、左上角订好，照片用曲别针别在材料左上角。